



安全理事会关于阿拉伯利比亚
民众国的第 1970 (2011) 号决议
所设委员会

2011 年 7 月 15 日捷克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委员会主席的普通照会

捷克共和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团向安全理事会关于阿拉伯利比亚民众国的第 1970 (2011) 号决议所设委员会主席致意，谨报告捷克共和国为切实执行该决议第 9、10、15 和 17 段而采取的各项措施。

捷克共和国是通过欧洲联盟关于对利比亚执行限制性措施的 2011 年 2 月 28 日第 2011/137/CFSP 号决定执行上述段落所述规定的。根据理事会关于针对利比亚局势实行限制性措施的 2011 年 3 月 2 日第 204/2011 号条例，要求欧洲联盟所有成员国在经济活动中对利比亚适用统一的限制性措施。

